

江苏金马扬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金马扬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7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7月27日书面通知各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循环授信暨控股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内容：为了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循环授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17年3月21日至2018年2月16日，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金融机构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公司法人、实际控制人吕江及其配偶董海燕以其自有房产做为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关联董事吕江为本次交易关联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内容：公司定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江苏金马扬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金马扬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9 日